

电子科技大学继续教育学院通知

继教学历〔2023〕 2 号

关于 2023 年春季学期期末考试安排的通知

校内、外各办学单位：

本学期期末考试依旧采取线上考核方式，现将期末考试相关工作安排通知如下：

一、考试对象

根据 2023 年 5 月 15 日下发的关于做好 2023 年春季学期期末考试预约的通知（继教教管 2023[15]号），所有预约成功的考生均要参加本次考试，请各位考生珍惜考试机会，以免错过考试。

二、系统测试及考试时间

测试时间：2023 年 6 月 25 日 9:00 至 6 月 26 日 18:00

考试时间：2023 年 6 月 27 日 9:00 至 7 月 3 日 18:00

三、考试纪律要求

1、本次在线考试含开卷、闭卷、在线考试和大作业考核课程。闭卷课程禁止携带小抄等违纪资料，禁止使用手机、耳机等所有电子设备；开卷课程只允许携带书本、笔记等纸质参考资料，一旦发现使用电子产品，均以违纪处理。

2、考试期间不做与考试无关的事情，衣着不整者不得参加考试。

3、考试监测系统将对考生的考试情况进行全程人脸识别监控，点击参加考试表示考生已授权考试系统进行人脸信息采集，请诚信考试。考试前请关闭 360 等安全软件及所有即时通讯软件。

4、如果因为实际变化与留底照片相差太大而无法通过识别，请及时联系所属学习中心，待学习中心上报总校处理后再参加考试。如使用照片、虚拟摄像头或其他违规手段等替代考生本人进行人脸识别，将直接评定为舞弊，不受理申诉。

5、考试前请调整好坐姿、摄像头角度、光线，保持人脸信息随时在采集框内，摄像头保持清晰度，光线明亮且不要逆光。考试中随时关注考试端的坐姿提示等信息，如因人脸采集超出摄像头范围、摄像头模糊不清、光线过明或过暗，导致审核不能识别的，将评定为舞弊，不受理申诉。

考试坐姿标准为能在图像中看到肩膀及以上部分为佳，图像不能过近或过远。

6、本次考试课程仅有一次考试机会，考试时间为 90 分钟，考试进行 30 分钟后方可交卷，未提交答卷前，不得离开考位。考生作答时间累积达到 90 分钟没有交卷的，系统将自动交卷。

四、考试登陆及相关说明

考试路径：⇒ 登陆学院网站：www.uestcedu.com ⇒ 点击左上角的【学生登录】按钮登录，进入“在线考试”模块 ⇒ 下载运行《考生端》并按照附件 1 操作提示登陆考试系统查看和参加考试。

本次考试系统考生端使用说明及考试说明详见附件 1，大作业考核科目请参考附件 2。

五、审核及申诉

1、考试期间出现死机、断网、摄像头卡死等特殊情况，需要在 30 分钟内重新进入考试；超过 30 分钟导致未正常完成考试的，应在 24 小时内向学籍所在单位登记申诉。

2、为防止因断电、断网等原因造成考试中断，请学习中心提醒广大考生尽早参考、出现问题尽早反馈，以便总校尽快处理。若考试结束（即 2023 年 7 月 3 日 18:00）以后提交申诉，均不能重考。

3、由于考试数据较大，考生交卷后系统会显示考试数据待审核。

六、在线考试复核成绩安排

考试结果查看时间：2023 年 7 月 7 日（学生在考试端查看）。

考试成绩复核申请及提交截止时间：2023 年 7 月 10 日 18:00（学习中心老师根据附件 3 内容提交）。

成绩复核结束后，将导入学籍库作为本次考试最终成绩。联系人，刘丁韬，02883206665。

七、考试安全保障

本次考试由继续教育学院考试工作领导小组总体负责，考试期间具体考务工作由学历教育运行中心和资源与研发中心共同

成立的试卷组、技术支持组和异常情况反馈处理组承担，成员和职责由学历教育运行中心进行备案。

考务相关问题主要以学籍管理 QQ 群方式进行反馈，确需电话联系，请依照分工拨打以下电话：

试卷组：02883206665；技术支持组：02883207352。

在线考试异常情况反馈处理组：校外办学单位(02883206665)，校内办学单位（02883201364）。

考试期间每天都安排有值班老师，有提交学生异常情况申诉的学习中心请联系当日值班老师，根据附件 4 内容提交。具体安排在成电学籍管理 QQ 群通知。

附件 1：考生端使用说明及考试说明

附件 2：大作业操作流程

附件 3：2023 年春季学期期末考试成绩复核申请汇总表

附件 4：2023 年春季学期期末考試异常情况汇总表

继续教育学院学历教育运行中心

2023 年 6 月 15 日